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概覽

本公司的前身上海摯達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2010年11月25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9月2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我們的創始人黃博士的領導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於往績記錄期間家用電動汽車充電樁的銷量及銷售額計，我們在中國排名第一。有關黃博士的個人背景，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里程碑

下表概述自我們成立以來的主要里程碑：

時間	里程碑
2010年	我們開始於中國運營。
2015年	摯達中鼎成立，該公司從事智慧家用電動汽車充電樁及配件的生產。
2016年	我們獲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市財政局及國家稅務總局上海市稅務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2017年	我們推出第三代「守護者」系列產品，即我們的其中一款智慧家用電動汽車充電樁。  我們獲TopDigital頒發「TopDigital創新獎金獎及專項獎」。
2019年	我們被上海市楊浦區人民政府評為「楊浦區雙創小巨人企業」。
2021年	我們被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評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  我們開始為客戶的海外業務向客戶提供產品。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時間	里程碑
2022年	<p>我們位於安徽安慶總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生產設施投產電動汽車充電樁和配件。</p> <p>我們被中國充電樁網及充換電百人會評為「2022中國充換電產業十大最具投資價值品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是唯一一家專注於家庭充電及家庭綠能數字科技的入圍企業。</p>
2023年	<p>我們在泰國設立兩家附屬公司，以擴大我們的海外業務。</p> <p>我們啟動位於泰國的新廠房的籌建工作，以支持我們於東南亞的擴充。</p>
2024年	<p>我們位於泰國的第三間廠房開始營運。</p> <p>我們開始銷售電動汽車充電機器人及EMS解決方案等先進產品。</p> <p>我們榮獲由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授予的「上海市製造業單項冠軍」稱號。</p>
2025年	<p>我們推出新一代蛇形充電機器人「靈蛇SmartLink」。</p>

### 我們的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共有18家附屬公司。下表載列我們各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若干資料。

序號	附屬公司名稱 <sup>(1)</sup>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 已發行股本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本公司最終 持股情況
1.	安慶摯達	中國	人民幣70百萬元	2021年8月18日	產品製造	100%
2.	上海樁到家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15年9月15日	共享充電服務	100%
3.	無錫摯達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17年9月29日	產品銷售、研發	100%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序號	附屬公司名稱 <sup>(1)</sup>	註冊 成立地點	註冊/ 已發行股本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	本公司最終 持股情況
4.	摯達技術	中國	人民幣8.5百萬元	2008年7月7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5.	摯達機電	中國	人民幣8百萬元	2014年10月22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6.	三明摯達	中國	人民幣5百萬元	2022年1月27日	電纜以及安裝及 售後服務	100%
7.	摯達中鼎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15年1月26日	電動汽車充電樁 製造	100%
8.	三明訊達 <sup>(2)</sup>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16年3月30日	共享充電服務	55% <sup>(2)</sup>
9.	ZD Singapore	新加坡	8百萬新加坡元	2022年7月7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10.	ZD Energy <sup>(3)</sup>	泰國	125,080,000泰銖	2023年7月27日	電動汽車充電樁 製造	99% <sup>(3)</sup>
11.	ZD Trading <sup>(4)</sup>	泰國	157,400,000泰銖	2023年8月23日	產品批發	99.99% <sup>(4)</sup>
12.	摯達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2024年5月27日	產品批發	100%
13.	ZD Energy (Deutschland) GmbH	德國	25,000歐元	2025年4月11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14.	黃山摯達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25年5月20日	產品製造	100%
15.	上海摯達汽車用品	中國	人民幣1百萬元	2025年6月5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16.	摯達車品	中國	人民幣1百萬元	2025年3月5日	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
17.	摯達能源(嘉興)	中國	人民幣10百萬元	2024年12月17日	產品製造	100%
18.	摯達智慧貿易	中國	人民幣1百萬元	2025年4月3日	產品銷售	100%

附註：

- (1) 安慶摯達、無錫摯達及摯達中鼎各自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為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三明訊達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樁到家、三明市交運集團有限公司(「三明交運」)及三明市路橋集團公路經營開發有限公司(「三明路橋」)分別持有55%、25%及20%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的權益。除作為三明訊達的主要股東外，三明交運及三明路橋各自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三明交運及三明路橋均分別由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福建省財政廳最終擁有96.55%及3.45%的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ZD Energy由ZD Singapore及An-Nan Hsieh先生分別持有99%及1%的權益。An-Nan Hsieh先生是本集團的僱員兼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ZD Trading由ZD Singapore及ZD Energy分別持有99.97%及0.03%的權益。

###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事項。

### 公司發展及重大股權變動

#### (1) 本公司成立及早期股權變動情況

2010年11月25日，我們的前身(上海摯達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截至成立日期，我們由黃博士擁有95%的權益，由其全資公司上海同篤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同篤管理」)擁有5%的權益。

於進行若干股權變動(包括黃博士於2014年8月以對價人民幣2百萬元向安徽中鼎轉讓10%股權)後，本公司(i)由黃博士持有60%的權益，(ii)由黃博士的全資附屬公司同篤管理持有30%的權益，及(iii)由安徽中鼎持有10%的權益。有關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安徽中鼎其後參與A輪[編纂]前投資。2015年9月，同篤管理將其持有的本公司30%股權全部以對價人民幣3百萬元轉讓給黃博士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同篤商貿。上述股權轉讓的對價乃經計及轉讓時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2) [編纂]前投資

我們已與[編纂]前投資者訂立多輪[編纂]前投資。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編纂]前投資」各段。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本節所述的所有股權轉讓及增資均已妥為及合法地完成且已向相關中國機關取得及完成所有必要的備案及登記。

### (3)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2年7月27日，我們當時的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將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轉換」）。根據獨立第三方核數師出具的驗資報告，本公司截至2022年2月28日的總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26,176,765.93元，其中(i)人民幣49,490,429元已轉為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及(ii)餘下金額約人民幣176,686,337元已轉為資本儲備。

股份轉換已於2022年9月29日完成。於股份轉換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為人民幣49,490,429元，分為49,490,42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由當時全體股東按其各自於股份轉換前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其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發起人 <sup>(1)</sup>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黃博士	15,063,372	30.44%
同篤商貿 <sup>(2)</sup>	8,287,500	16.75%
同篤智能 <sup>(2)</sup>	2,168,540	4.38%
安徽中鼎	4,128,405	8.34%
正海聚弘	1,777,952	3.59%
倍達廣聚	888,976	1.80%
荊州智達	4,691,991	9.48%
上海中電投	4,170,008	8.43%
寧波隆華匯	1,137,277	2.30%
安徽金通	2,653,647	5.36%
蘇州新景	758,185	1.53%
寧波智尊	758,185	1.53%
江蘇韋泉	568,638	1.15%
比亞迪	1,895,462	3.83%
創啟開盈	18,955	0.04%
湖北清研	523,336	1.06%
<b>總計</b>	<b>49,490,429</b>	<b>100.00%</b>

附註：

(1) 有關股東的法定全名及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各段。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2) 同篤商貿及同篤智能均由黃博士作為彼等各自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控制。

#### (4) 員工激勵平台

為表彰我們的管理層及員工的貢獻並激勵他們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於2022年9月5日，同篤科技作為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於中國成立為有限合夥企業，我們於2022年10月16日採納[編纂]前員工激勵計劃（「員工激勵計劃」）。同篤科技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同篤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同篤企業」），由黃博士持有70%的權益及由黃博士的配偶劉靜持有30%的權益。

於2022年10月，同篤科技以對價每股股份人民幣26.47元認購149,603股股份。根據合夥協議，所有股份均受若干轉讓及出售限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員工激勵計劃所規限的所有股份已授予、歸屬及由參與者認購，且於[編纂]後將不會根據該計劃再授出任何股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同篤科技擁有已發行股份約0.28%，並擁有合共26名有限合夥人（當中並無持有超過30%合夥權益的合夥人），包括(i)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李欣瑞先生，彼持有12.63%的有限合夥權益；(ii)執行總裁曹光宇博士，彼持有12.63%的有限合夥權益；(iii)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數字官羅韜女士，彼持有12.63%的有限合夥權益；(iv)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沈琪先生，彼持有7.58%的有限合夥權益；(v)董事會秘書蔣宇驍先生，彼持有1.26%的有限合夥權益；(vi)三明摯達董事林忠亮先生，彼持有1.26%的有限合夥權益；(vii)三明訊達總經理兼董事黃麗丹，彼亦為三明摯達總經理，持有1.26%的有限合夥權益；及(viii)作為有限合夥人且並非本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其他19名現任僱員。

#### 先前[編纂]嘗試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與申萬宏源證券承銷保薦有限責任公司（「申萬宏源融資」）訂立指導協議及指導協議的補充協議（統稱為「指導協議」），內容有關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的建議上市（「[編纂]」）。於2023年第二季度，經計及A股上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市申請的審核過程延長及不利市況，本公司決定不進行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並開始探索尋求於香港[編纂]的可能性。於2024年2月，本公司與申萬宏源融資訂立指導協議的終止協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就[編纂]提交任何申請。

董事確認，(i)於申萬宏源融資提供的指導服務期間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ii)概無其他有關嘗試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而可能影響本公司於聯交所[編纂]的適宜性的事項或與[編纂]相關及需要在本文件中披露以形成對本公司的知情評估的事項；(iii)於籌備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期間，本集團並無與專業人士或中國證監會發生任何分歧；及(iv)並無與申萬宏源融資出現意見分歧。

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盡職審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無注意到其他可能對[編纂]有重大不利影響的有關指導服務的事項而需聯交所垂注，且獨家保薦人同意董事的意見，於籌備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期間，本集團並無與專業人士或中國證監會發生任何分歧。

### [編纂]理由

本公司正尋求將其H股於聯交所[編纂]，以便為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擴張提供進一步資金，加強本公司營運資金及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形象及全球影響力。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

#### 概覽

我們進行了以下多輪[編纂]前投資，其詳情載列如下。

序號	輪次	投資形式	協議日期	最後支付 對價的日期	投資者 <sup>(1)</sup>	涉及註冊 資本金額 (人民幣元)	對價 (人民幣元)	每股成本 <sup>(2)</sup> (人民幣元)	數[編纂]編纂 <sup>(3)</sup> [編纂]%
1.	A 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15年8月18日	2016年4月8日	安徽中鼎 <sup>(4)</sup> 法樂第(北京)網絡 科技有限公司 <sup>(5)</sup>	588,235	7.5百萬	4.62 <sup>(6)</sup>	[編纂]%
2.	B 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8月2日	正海聚弘 新余太和柏濟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sup>(7)</sup> 上海景興實業投資 有限公司 <sup>(8)</sup> 杭州貴巨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 <sup>(9)</sup>	1,889,535 1,511,628	20百萬 16百萬	10.58 <sup>(10)</sup>	[編纂]%
3.	B+ 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現有股東股份轉讓 <sup>(12)</sup>	2018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2月26日	荊州智達 荊州智達	2,519,380 1,511,628	34,375,000 20,625,000	13.64 <sup>(11)</sup> 13.64	[編纂]%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序號	輪次	投資形式	協議日期	最後支付 對價的日期	投資者 <sup>(1)</sup>	涉及註冊 資本金額 (人民幣元)	對價 (人民幣元)	每股成本 <sup>(2)</sup> (人民幣元)	軟[編纂]編纂 <sup>(3)</sup>
4.	C1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20年2月25日	2020年3月18日	上海中電投	1,390,003	30百萬	21.58 <sup>(13)</sup>	[編纂]%
		現有股東股份轉讓 <sup>(4)</sup>	2020年2月25日	2020年3月18日	上海中電投	2,780,005	40百萬	14.39	[編纂]%
5.	C2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21年8月13日及 2021年9月23日	2021年10月13日	寧波隆華匯 安徽金通 江蘇建泉 寧波智尊 蘇州新景	1,137,277 2,653,647 568,638 758,185 758,185	30百萬 70百萬 15百萬 20百萬 20百萬	26.38 <sup>(15)</sup>	[編纂]%
6.	C3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2月28日	比亞迪 創啟開盈 湖北清研	1,895,462 18,955 523,336	50百萬 0.5百萬 10百萬	26.38 <sup>(15)</sup>	[編纂]%
7.	D輪	現有股東股份轉讓 <sup>(6)</sup>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10月18日、 28日及31日	2021年3月18日 2022年10月31日	申銀萬國 <sup>(9)</sup> 浙江東鑫 安慶金通 宣城金通	824,850 687,379 549,904 824,856	29,999,795 25百萬 20百萬 30百萬	19.11 <sup>(16)</sup> 36.37 <sup>(17)</sup>	[編纂]%
8.	E輪	以現金認購註冊股本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6日	世紀光華 珠海犖鼎立 宣城基金	362,253 558,380 362,253	20百萬 30,828,200 20百萬	55.21 <sup>(18)</sup>	[編纂]%

### 附註：

- (1) 有關[編纂]前投資者的法定全名及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一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各段。
- (2) [編纂]前投資者支付的每股成本乃根據相關[編纂]前投資者作出的投資金額及緊接[編纂]完成前彼等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其後的資本重組（包括將資本儲備轉增為本公司註冊資本）（如適用）。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3) 較H股[編纂]乃根據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H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本文件所載匯率計算。
- (4) 於A輪投資前，黃博士於2014年8月向安徽中鼎以對價人民幣2百萬元轉讓本公司10%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1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節「—本公司成立及早期股權變動情況」。
- (5) 於2019年6月5日，樂視汽車(北京)有限公司(前稱法樂第(北京)網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對價人民幣17,351,118.39元向同篤智能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8.0625%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3,250,000元。該對價乃經計及(其中包括)樂視汽車(北京)有限公司投資時的購買價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增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對價於2019年6月5日悉數結清，因此樂視汽車(北京)有限公司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 (6) 於2015年8月的A輪投資每股成本主要參考在相關時間的一系列業務發展里程碑後釐定。例如，我們與安徽中鼎合作並成立合營企業中鼎，以從事智慧家用電動汽車充電樁及配件的生產。於2016年6月1日，根據本公司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透過本公司資本儲備增資(即註冊資本人民幣20,735,294元)的方式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764,706元增至人民幣32,500,000元。於增資完成後，安徽中鼎及法樂第(北京)網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的金額分別增至人民幣4,387,500元及人民幣3,250,000元。上述資本儲備增資已於2016年4月8日完成。A輪投資每股成本已調整以反映上述增資。
- (7) B輪投資後，於2018年7月27日，新余太和柏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太和柏濟」)以對價人民幣18,000,000元向荊州智達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1,511,628元。該對價乃經計及太和柏濟於投資時支付的本公司股權購買價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增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對價於2018年11月8日悉數結清，因此太和柏濟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 (8) B輪投資後及作為C1輪投資的一部分，於2020年2月25日，上海景興實業投資有限公司(「景興實業」)以對價人民幣13,593,745元向上海中電投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944,767元。該對價乃經計及景興實業於投資時支付的本公司股權購買價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增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對價於2020年3月18日悉數結清，因此景興實業不再為我們的股東。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13)。
- (9) B輪投資後及作為C1輪投資的一部分，於2020年2月25日，杭州貴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貴巨」)以對價人民幣802,751元向上海中電投轉讓其於本公司的若干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55,791元。該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於2020年3月18日悉數結清。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13)。於2021年9月23日，杭州貴巨與杭州貴巨的關聯方倍達廣聚(定義見本節下文「—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杭州貴巨同意以對價人民幣10,000,000元向倍達廣聚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888,976元。該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於2021年9月27日悉數結清。因此，杭州貴巨於2021年11月2日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 (10) 每股成本由2015年8月的A輪投資增加至2017年5月的B輪投資，主要是由於該等輪次融資之間的期間實現了業務發展的多個里程碑，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例如，我們獲得質量體系認證和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 (11) 每股成本由2017年5月的B輪投資增加至2018年5月的B+輪投資，主要是由於該等輪次融資之間的期間實現了業務發展的多個里程碑，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例如，我們為發展雲計算和物聯網技術開發的數字化平台而成立無錫攀達。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12) 於2018年5月18日，黃博士以對價人民幣20,625,000元向荊州智達轉讓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4%的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1,511,628元。該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悉數結清。由於多名現有股東及相關投資者荊州智達出現利益分歧，故B+輪投資書面協議詳細條款的磋商押後。經本公司與荊州智達相互協定，一旦主要條款落實但在相關投資協議全面執行之前，荊州智達即匯入B+輪投資的相關資金，為本公司提供額外流動資金以及為本公司現有股東帶來信心。因此，B+輪投資對價支付在執行投資協議前發生。
- (13) 每股成本由2018年5月的B+輪投資增加至2020年3月的C1輪投資，主要是由於該等輪次融資之間的期間實現了業務發展的多個里程碑，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例如，我們被上海市楊浦區人民政府評為「楊浦區雙創小巨人企業」。
- (14) 於2020年2月25日，上海中電投與荊州智達、景興實業、杭州貴巨、安徽中鼎、同篤智能及正海聚弘各自分別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荊州智達、景興實業、杭州貴巨、安徽中鼎、同篤智能及正海聚弘各自分別以對價人民幣4,709,478元、人民幣13,593,745元、人民幣802,751元、人民幣3,727,980元、人民幣15,560,542元及人民幣1,605,504元向上海中電投轉讓其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分別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327,309元、人民幣944,767元、人民幣55,791元、人民幣259,095元、人民幣1,081,460元及人民幣111,583元，合共佔本公司權益的6.89%）。該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於相關期間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於2020年3月18日悉數結清。
- (15) 本公司估值由2020年3月的C1輪投資增加至2022年2月的C3輪投資，主要是由於我們在該等輪次融資之間的期間持續擴大業務規模及實現了業務發展的多個里程碑，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例如，我們於2020年推出了自有零售品牌「擊達」，一經推出便在中國消費市場一炮而紅，並被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評為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
- (16) 於2022年2月28日，荊州智達與湖北清研訂立股份轉讓及／或認購協議，據此，荊州智達同意以對價人民幣10,000,000元向湖北清研（荊州智達的股東）轉讓其於本公司的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523,336元。該對價乃經計及本公司於各協議訂立時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悉數結清。由於多名現有股東及相關C3輪投資者出現利益分歧，故C3輪投資磋商押後。經荊州智達與其股東湖北清研相互協定，在主要條款落實後但在相關投資協議全面執行之前，湖北清研向荊州智達匯入C3輪投資的相關資金。因此，C3輪投資對價支付在執行投資協議前發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湖北清研持有荊州智達25%股本權益。有關荊州智達及湖北清研的更多資料，請參閱下文「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 (17) 每股成本由2022年2月的C3輪投資增加至2022年10月的D輪投資，是由於我們於2022年的財務增長和運營發展，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例如，我們位於安徽安慶總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生產設施已投入運營。
- (18) 每股成本由2022年10月的D輪投資增加至E輪投資，是由於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4年的業務發展以及資本市場活動（包括向聯交所提交[編纂]），令本公司的估值增加。有關我們業務發展成就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例如，我們於泰國的第三間廠房已於2024年開始運營。我們亦開始銷售電動汽車充電機器人及EMS解決方案等先進產品。
- (19) 於2025年1月3日，申銀萬國創新證券投資有限公司（「申銀萬國」）以對價人民幣34,997,020.54元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相當於註冊資本人民幣824,850元。該對價乃經計及申銀萬國於投資時支付的本公司股權投資成本、轉讓時私營公司現行市況及本公司於協議訂立時的估值增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對價於2025年1月9日悉數結清，因此申銀萬國不再為我們的股東。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編纂]前投資的其他主要條款

釐定估值及對價的基準	各輪[編纂]前投資的對價乃由相關[編纂]前投資者與本集團公平磋商釐定（如適用），並經考慮下列因素：投資／股權轉讓的時機、訂立投資協議時我們的估值、我們的業務營運、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前景。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一概覽－[編纂]前投資」。
禁售期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在[編纂]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均不得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將[編纂]前投資的所得款項用於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研發活動、本公司業務的發展及擴張、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截至本文件日期，[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編纂]前投資者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利益	於進行相關[編纂]前投資時，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受益於本集團[編纂]前投資提供的額外資金以及[編纂]前投資者於綠色能源及汽車行業的知識及經驗，[編纂]前投資顯示[編纂]前投資者對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信心。

### [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

[編纂]前投資者已獲授與本公司有關的若干特別權利，包括財務業績目標、贖回權、知情權、優先認購權、贖回權／撤資權、優先購買權、股息及清算優先權以及董事委任權。根據聯交所頒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所載的[編纂]前投資指引，所有該等特別權利已於本公司首次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編纂]」）前被終止或將於[編纂]前或[編纂]後終止。具體而言，控股股東黃博士提供的贖回權／撤資權已於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編纂]當日前終止，將於下列任何一項事件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自動恢復：(a)本公司撤回其[編纂]，或[編纂]失效而本公司並無於該失效後六個月內重續[編纂]；(b)[編纂]被中國證監會或相關證券交易所（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駁回；或(c)於2026年1月31日之前並無合格[編纂]（包括[編纂]）（以較早者為準）。D輪及E輪投資者具有贖回權，而本公司並非該等贖回權的一方。本公司未就黃博士授予的贖回權提供任何擔保，亦無任何相關附屬協議。概無錄得任何金融負債。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於2022年改制為股份公司前，相關投資協議項下的贖回責任由本公司按合同承擔，因此該責任已於本公司當時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金融負債。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前述賦予A、B及C輪投資者的優先權。因此，本公司目前不再就贖回權承擔任何責任，而先前確認的贖回負債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2022年終止確認。為免生疑問，A、B及C輪優先股的優先權負債在贖回權終止時予以終止確認，並且在發生本公司無法控制的事件時不會恢復。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6。

根據本公司、黃博士與上海中電投、安徽金通、寧波隆華匯、蘇州新景、寧波智尊、江蘇韋泉、比亞迪、創啟開盈、嘉興秀洲、浙江東鑫、宣城金通及安慶金通（「PG投資者」）各自就[編纂]前投資訂立的相關投資協議，倘本公司未能達成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相應業績目標，黃博士同意向PG投資者支付總計約人民幣39百萬元的款項（「業績補償」）。由於本公司未能達到上述業績目標，黃博士與PG投資者訂立若干補充協議，將業績補償推遲至不早於[編纂]後12個月，前提是於2026年1月31日前完成[編纂]，且除非相關PG投資者另行同意，否則在任何情況下應在2028年1月31日前支付業績補償。黃博士將動用其財務資源支付業績補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向任何PG投資者提供任何擔保或抵押，以確保黃博士履行支付業績補償的義務。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遵守[編纂]前投資指引

基於(i)[編纂] (即H股於聯交所的首個[編纂]日) 將不早於[編纂]前投資完成後120整天，及(ii)如上文「-[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所披露，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已經或將會終止，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所載的[編纂]前投資指引。

### 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現有[編纂]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 安徽中鼎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鼎」)為一家於1998年10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汽車部件。安徽中鼎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887)及安徽中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安徽中鼎的控股股東。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安徽中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由夏鼎湖、夏迎松及安徽中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工會(已向安徽省寧國市總工會註冊的工會組織)分別持有約31.61%、22.13%及46.26%的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上述所有實體及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正海聚弘

上海正海聚弘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正海聚弘」)為一家於2014年8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高科技、高增長及創新型企業的股權投資。正海聚弘由(a)其唯一普通合夥人上海正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正海」)擁有約5.1646%權益；及(b)其七名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4.8354%權益。除無錫正海聚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正海」)擁有正海聚弘約38.7433%合夥權益外，正海聚弘之其他六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無錫正海的唯一普通合夥人亦為持有無錫正海約6.25%合夥權益的上海正海。無錫正海有11名有限合夥人且該等有限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正海的控股股東王正東持有其約51.3636%的股權，而上海正海的其他股東均未持有上海正海30.0%以上的股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正海聚弘、上海正海、王正東、無錫正海及正海聚弘之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倍達廣聚

杭州倍達廣聚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倍達廣聚**」)為一家於2021年5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出資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汽車行業及醫療行業投資。倍達廣聚由(a)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杭州貝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擁有三名股東的有限責任公司，即陳長泉、阮琪及袁軍分別持有40%、40%及20%股權)擁有約1.13%權益；及(b)其11名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8.87%權益，其中廣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倍達廣聚約43.83%合夥權益，而廣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由阮金姚控制約85.8868%權益，而倍達廣聚的其餘十名有限合夥人均未持有倍達廣聚30.0%以上的股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所有該等上述實體及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荊州智達

荊州智達電動汽車有限公司於2017年11月29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新能源汽車整車的設計、製造及銷售；中國智能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設計、研發及銷售，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荊州智達有四名股東，其中陳涵霖持有其33.75%股權。其他三名股東概無持有荊州智達超過30%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湖北清研持有荊州智達25%股本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荊州智達及陳涵霖均為獨立第三方。

### 湖北清研

湖北清研汽車智能製造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北清研**」)為一家於2018年3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於管理資產約人民幣300百萬元的未上市企業股權投資。湖北清研由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及五名有限合夥人分別擁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有8%及92%股權。荊州市華盈資本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湖北清研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由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胡少良持有65%權益及由荊州市華盈資本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兩名有限合夥人持有35%權益。

除湖北恆隆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湖北清研約32.83%合夥權益外，湖北清研之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湖北恆隆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汽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CAAS))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該等實體及胡少良均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湖北清研持有荊州智達25%股本權益。

### 上海中電投

上海中電投融和新能源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中電投」)為一家於2015年10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出資額為人民幣20億元。上海中電投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實業投資及投資諮詢。上海中電投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擁有其7%合夥權益的國家電投集團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為一家由國家電投集團創新投資有限公司控制90.01%權益的公司，而國家電投集團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由國家電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的全資附屬公司)全資擁有。上海中電投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擁有93%合夥權益的中電投融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由電投融和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並由國資委最終控制。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所有該等上述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

### 寧波隆華匯

寧波隆華匯博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隆華匯」)為一家於2021年2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於管理資產約人民幣500百萬元之中國高增長科技創新企業的股權投資。寧波隆華匯唯一普通合夥人為擁有其3.2%合夥權益的寧波金通九格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寧波九格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其兩名普通合夥人胡智慧及曹蘊分別擁有約22.2427%及18.7282%權益；及由其10名有限合夥人擁有約59.0291%權益，且該等有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 擁有51%權益；及(ii)其八名有限合夥人擁有49%權益且該等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寧波隆華匯有八名有限合夥人。除華芳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寧波隆華匯40%合夥權益外，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寧波隆華匯超過30%合夥權益。華芳集團有限公司有22名股東且該等股東概無持有超過30%的股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上述各實體、胡智慧及曹蘊均為獨立第三方。

監事劉希先生現時任職於寧波隆華匯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寧波金通九格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金通實體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車二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安徽金通**」)為一家於2019年12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宣城金通科技創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宣城金通**」)為一家於2022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安慶經開區金通新能源汽車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安慶金通**」)(安慶金通連同安徽金通及宣城金通統稱為金通實體(「**金通實體**」)為一家於2020年6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金通實體主要從事中國高增長科技創新企業的股權投資，其各自均為金通資本的投資機構。

安徽金通：安徽金通的普通合夥人是安徽金通新能源二期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擁有其80%合夥權益的安徽金通智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通智匯**」)。金通智匯由李哲控制約41.4815%權益及由上海榮乾企業管理中心(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限合夥)控制約40.7407%權益，而其普通合夥人李哲擁有2%合夥權益及有限合夥人秦大乾擁有78%合夥權益。安徽金通有九名有限合夥人，其中安徽省三重一創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擁有約38.5713%合夥權益，由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全資擁有。除安徽省三重一創產業發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外，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擁有安徽金通超過30%合夥權益。

宣城金通：宣城金通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擁有其2%合夥權益的金通智匯。宣城金通有五名有限合夥人，其中，由安徽省宣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的安徽宣城市國有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擁有其約31.7308%合夥權益。除安徽省宣城市國有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外，其他四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

安慶金通：安慶金通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擁有其1%合夥權益的金通智匯。安慶金通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擁有其99%合夥權益的安慶皖江高科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其為安慶經開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安徽省安慶市人民政府最終控制。

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李哲、秦大乾及所有該等上述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

### 蘇州新景

蘇州新景富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新景」)為一家於2021年4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大中華區車聯網、智能網聯汽車生態鏈及新能源汽車產業鏈投資。蘇州新景由其唯一普通合夥人上海金馥盈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金馥盈」)擁有約1.82%權益，由其兩名有限合夥人，即鑫車投資(上海)有限公司(「鑫車投資」)及金景成長(廈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金景成長」)分別擁有約72.73%及25.45%權益。上海金馥盈由(i)上海金景城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卓德欽最終控制)控制51%權益；及(ii)馥盈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其由左炳堤最終控制)控制40%權益。鑫車投資由易鑫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858))控制。金景成長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廈門金景城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卓德欽最終控制)擁有0.08%權益；及(ii)其唯一有限合夥人Golden Vision Capital Limited(其由Jackson Wijaya Limantara最終控制)擁有99.92%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所有該等上述實體及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寧波智尊

寧波智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智尊」)(前稱為寧波智尊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21年9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出資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主要從事於管理資產約人民幣37百萬元的未上市企業投資。寧波智尊由(a)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寧波盈道智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由季琴娣擁有90%及高燕擁有10%權益)擁有1%權益；及(b)其三名有限合夥人擁有99%權益，其中，高燕擁有寧波智尊97%合夥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寧波智尊、寧波盈道智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季琴娣及高燕均為獨立第三方。

### 江蘇韋泉

江蘇韋泉景世豐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江蘇韋泉」)為一家於2017年9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綠色科技、先進製造、能源及工業互聯網領域的投資，管理資產為人民幣250百萬元。江蘇韋泉由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蘇州協鑫景世豐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協鑫」)擁有1%權益，及由其三名有限合夥人擁有99%權益，包括(i)聯交所上市公司協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00)擁有55.32%權益及(ii)江蘇省政府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由江蘇省財政廳全資擁有)擁有30%權益。蘇州協鑫由協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上海與和澤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和澤」)分別控制63%及37%權益。上海和澤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蘇州再石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擁有約0.027%權益，而蘇州再石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則分別由王蔚臻、嚴冬雷、夏中寶及朱薈穎擁有25.0%權益及(ii)五名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9.973%權益，而彼等概無擁有其超過30%合夥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所有該等實體及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比亞迪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亞迪」）為一家於1995年2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211（港元櫃檯）；81211（人民幣櫃檯））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594）雙重上市。其主要從事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車在內的汽車業務、手機部件及組裝業務、二次充電電池及光伏業務。它同時利用自身的技術優勢積極拓展城市軌道交通業務領域。比亞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王傳福。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比亞迪及王傳福均為獨立第三方。監事戴燦女士現為比亞迪的員工。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創啟開盈

嘉興市創啟開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創啟開盈」）（前稱為深圳市創啟開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家於2020年9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為比亞迪的僱員共同投資平台，主要從事中國投資活動。創啟開盈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嘉興市創啟開盈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由李敏及李路分別控制50%及50%權益）擁有約3.3337%權益；及(ii)其十名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6.6663%權益，該等有限合夥人概無擁有超過30%合夥權益。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創啟開盈、嘉興市創啟開盈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李敏及李路均為獨立第三方。監事戴燦女士目前為創啟開盈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少於10%的合夥權益。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浙江東鑫

浙江東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東鑫」）於2002年4月30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汽車零部件、維修、測試及診斷設備以及服務用品。浙江東鑫由東陽市景瑞電子有限公司（其由何旻及厲倩雲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全資擁有。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浙江東鑫、東陽市景瑞電子有限公司、何旻及厲倩雲均為獨立第三方。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珠海擎鼎立

珠海充能擎鼎立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擎鼎立**」)為一家於2024年10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珠海擎鼎立有三名合夥人，包括(a)普通合夥人山東鐵發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山東鐵發**」)，持有珠海擎鼎立0.0321%合夥權益；(b)安徽中鼎，持有83.9372%有限合夥權益；及(c)浙江久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久立**」)，持有16.0308%有限合夥權益。山東鐵發由(i)山東鐵路發展基金有限公司擁有51%權益；(ii)張鵬擁有33%權益；及(iii)張松擁有16%權益。除山東鐵路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山東鐵路發展基金有限公司48.49%的股權外，其餘四名股東持有的股權均不超過30%。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山東鐵路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32.25%權益，其他23名股東持有67.75%權益，其持股比例均未超過30%。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70%股權，其他兩名股東的持股比例均不超過30%。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上述所有實體及個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世紀光華

北京世紀光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世紀光華**」)為一家於2023年11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管理諮詢。世紀光華由獨立投資者馬旭傑全資擁有。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世紀光華及馬旭傑為獨立第三方。

### 嘉興秀洲

嘉興市秀洲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秀洲**」)為一家於2024年8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嘉興秀洲的普通合夥人為嘉興市秀洲區金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約1.25%合夥權益，而嘉興市秀洲區金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則由浙江省嘉興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全資擁有。

嘉興秀洲有七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其超過30.0%合夥權益。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上述所有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

### 宣城基金

宣城市經開區主導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宣城基金」)為一家於2024年12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宣城基金有兩名普通合夥人，包括(a)寧國市金禾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約0.0002%合夥權益，並由安徽寧國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及(b)宣城經開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前稱宣城開園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其約0.02%合夥權益，並由安徽省宣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宣城基金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宣城開盛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其約99.9798%合夥權益，並由安徽宣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上述所有實體均為獨立第三方。

### 本公司資本化

於上述[編纂]前投資，本公司股東間的若干增資及股權轉讓完成後，下表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於緊接[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資本化概要：

股東	股份數目 <sup>(1)</sup>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所有權百分比	截至[編纂] 的所有權 百分比 <sup>(1)</sup>
<b>控股股東<sup>(2)</sup></b>			
— 黃博士 .....	15,063,372	27.99%	[編纂]%
— 同篤商貿 <sup>(3)</sup> .....	8,287,500	15.40%	[編纂]%
— 同篤智能 <sup>(3)</sup> .....	2,168,540	4.03%	[編纂]%
— 同篤科技 <sup>(3)</sup> .....	149,603	0.28%	[編纂]%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sup>(1)</sup>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所有權百分比	截至[編纂] 的所有權 百分比 <sup>(1)</sup>
<b>其他股東</b>			
安徽中鼎.....	4,128,405	7.67%	[編纂]%
正海聚弘.....	1,777,952	3.30%	[編纂]%
倍達廣聚.....	888,976	1.65%	[編纂]%
荊州智達.....	4,691,991	8.72%	[編纂]%
上海中電投.....	4,170,008	7.75%	[編纂]%
寧波隆華匯.....	1,137,277	2.11%	[編纂]%
安徽金通.....	2,653,647	4.93%	[編纂]%
蘇州新景.....	758,185	1.41%	[編纂]%
寧波智尊.....	758,185	1.41%	[編纂]%
江蘇走泉.....	568,638	1.06%	[編纂]%
比亞迪.....	1,895,462	3.52%	[編纂]%
創啟開盈.....	18,955	0.04%	[編纂]%
湖北清研.....	523,336	0.97%	[編纂]%
嘉興秀洲.....	824,850	1.53%	[編纂]%
浙江東鑫.....	687,379	1.28%	[編纂]%
宣城金通.....	824,856	1.53%	[編纂]%
安慶金通.....	549,904	1.02%	[編纂]%
珠海摯鼎立.....	558,380	1.04%	[編纂]%
世紀光華.....	362,253	0.67%	[編纂]%
宣城基金.....	362,253	0.67%	[編纂]%
參與[編纂]的[編纂] <sup>(4)</sup> .....	—	—	[編纂]%
<b>總計</b> .....	<b>53,447,654</b>	<b>100.00%</b>	<b>100.00%</b>

附註：

- (1) 待相關備案完成後，[編纂]現有股東持有的[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將於[編纂]完成後根據「全流通」申請轉換為H股。
- (2) 同篤商貿、同篤智能及同篤科技各自持有的股份的日常管理及所附帶投票權的行使均由黃博士以唯一普通合夥人的身份控制（就同篤商貿及同篤智能而言）或根據相關合夥協議及各普通合夥人的過半數所有權控制（就同篤科技及其普通合夥人同篤企業而言）。因此，同篤商貿、同篤智能、同篤科技及同篤企業均為黃博士的緊密聯繫人。劉女士為黃博士的配偶兼同篤企業的其他股東。因此，就[編纂]規則而言，黃博士、劉女士及黃博士控制的該等實體構成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集團。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一節。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博士為同篤商貿及同篤智能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同篤商貿24.8024%及同篤智能37.98%的合夥權益。黃博士及其配偶擁有同篤科技普通合夥人的全部股權。持有同篤商貿超過30%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陳欽玲，持有其32.92%有限合夥權益。除陳欽玲外，概無其他22名有限合夥人擁有同篤商貿超過30%合夥權益，而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陳欽玲為陳涵霖的聯繫人，而陳涵霖則控制[編纂]前投資者荊州智達。在同篤商貿另外22名有限合夥人中，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1)浙江久立為上文披露的珠海擎鼎立的有限合夥人；(2)另外兩名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個人的投資平台；及(3)其餘19名有限合夥人為個人。持有同篤智能超過30%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沈海鷹，持有其37.2093%有限合夥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作為同篤智能的個人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的另外三名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其超過30%合夥權益。在同篤智能另外三名有限合夥人中，阮金姚為上文披露的倍達廣聚一名有限合夥人的控股股東，另外兩名有限合夥人為個人。

(4) 指截至[編纂]參與[編纂]的投資者將持有的H股股份數目（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本公司已申請H股全流通，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5月13日發出備案通知，將現有[編纂]股非上市股份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

此外，於[編纂]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控股股東（即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黃博士、劉女士、同篤商貿、同篤智能及同篤科技）合共持有的[編纂]股H股（約佔[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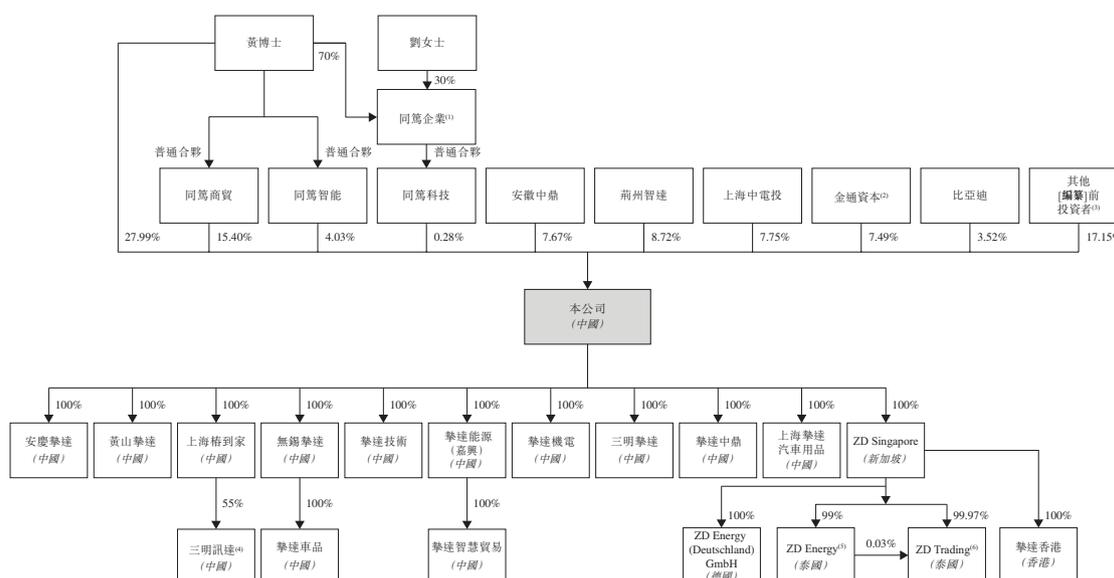
[編纂]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

####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緊接[編纂]完成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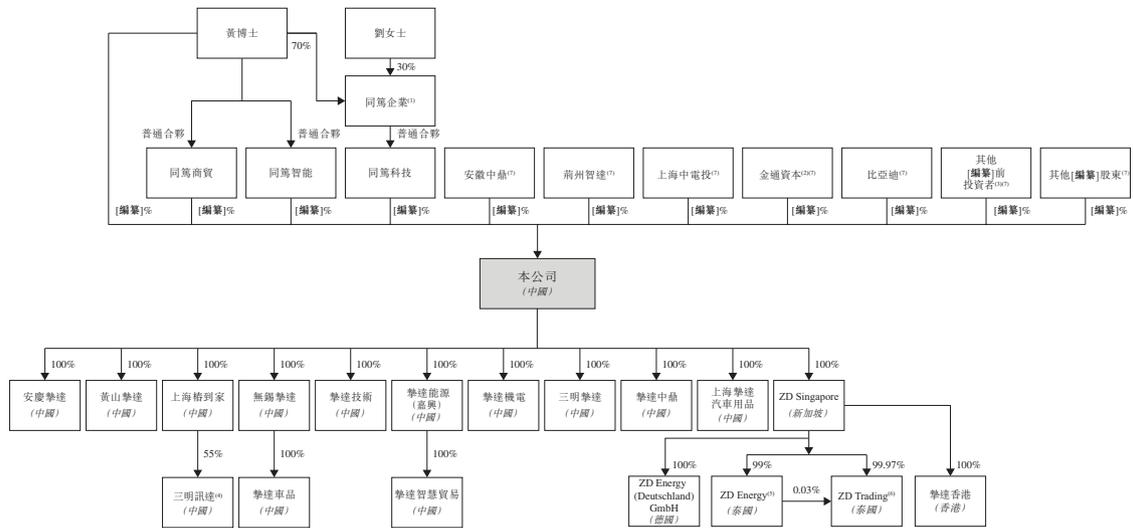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同篤企業為同篤科技的普通合夥人，由黃博士及其配偶劉靜分別持有70%及30%的權益。
- (2) 金通資本包括安徽金通、宣城金通及安慶金通。
- (3) 其他[編纂]前投資者包括正海聚弘、倍達廣聚、湖北清研、寧波隆華匯、蘇州新景、寧波智尊、江蘇連泉、創啟開盈、嘉興秀洲、浙江東鑫、珠海攀鼎立、世紀光華及宣城基金。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三明訊達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椿到家、三明交運及三明路橋分別持有55%、25%及20%的權益。除作為三明訊達的主要股東外，三明交運及三明路橋各自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三明交運及三明路橋均分別由福建省三明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福建省財政廳最終擁有96.55%及3.45%的權益。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ZD Energy由ZD Singapore及本集團僱員兼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An-Nan Hsieh先生分別持有99%及1%的權益。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ZD Trading由ZD Singapore及ZD Energy分別持有99.97%及0.03%的權益。

###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緊隨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股權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有關附註(1)至(6)，請參閱本節上文「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附註(7)：該等股份將於[編纂]後計入公眾持股量。請參閱本節「公眾持股量」。